有酒驾记录的驾驶员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
1	胡*荣	44078******10010
2	陈*忠	44078******54731

近三个记分周期有扣满12分记录的驾驶员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清分日期
1	吴*富	44072*****41913	2020-09-15 00:00:00
2	陈*忠	44078******54731	2021-12-07 00:00:00

注:记分周期是指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累积记分周期(即记分周期),记分周期为12个月,满分为12分,从机动车驾驶证初次领取之日起计算。

举例1: 驾驶证初次领取日期为2012年9月25日,近三个记分周期则为: 2016年度(2016.9.25 00:00至2017.9.24 23:59), 2017年度(2017.9.25 00:00至2018.9.24 23:59), 2018年度(2018.9.25 00:00至2019.9.24 23:59)。

2019年度(2019.9.25至2020.9.24)记分周期未结束,不纳入计算。

举例2: 驾驶证初次领取日期为2012年1月2日,近三个记分周期则为: 2017年度(2017.1.2 00:00至2018.1.1 23:59), 2018年度(2018.1.2 00:00至2019.1.1 23:59), 2019年度(2019.1.2 00:00至2020.1.1 23:59)。

有吸毒记录的驾驶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麦*洪 44078*******21915

以上数据来自江门市公安局